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 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对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费率实行费率优惠。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 二、适用基金
1. 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01);
2.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03);
3. 建信核心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05);
4. 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06);
5.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代码: 530009);
6. 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 165300);
7.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 530010);
8. 建信内动力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11);
9. 建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12);
10. 建信全球稳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01);
11.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165310);
12. 建信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02);
13. 建信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 530015);
14.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16);
15. 建信双息红利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17);
16. 建信增强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530018);
17.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 530020)。

自2012年6月29日15:00至2013年6月28日15:00期间。
三、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参与本次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 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但优惠后费率不得低于0.6%; 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 则按原费率执行。费率费率指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开放申购后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
2.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申购手续费; 定期定投业务按照交通银行定投优惠办法执行。
4. 本公司旗下新基金募集和基金转换业务不参加此次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5. 此优惠活动向交通银行负责最终解释权。
六、如有任何疑问, 欢迎与本公司或交通银行联系:

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 400-811-95533(免长途话费), 010-66228000
网址: www.cbfund.cn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9
网址: www.95559.com.cn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6月27日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539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及《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2]32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2年5月28日 至2012年6月2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基金份额认购专户的日期	2012年6月26日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单位:户)	2,711
募集期间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98,213,122.7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3,921.75
有效认购份额	498,213,122.75
利息结转的份额	23,921.75
合计	498,237,044.50
其中: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其中: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取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2年6月26日

注: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投资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分别为0.0-0.0%, 前述所指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至10万份(含), 10万份至50万份(含), 50万份至100万份(含), 100万份以上。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基金管理人应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前至少一种中国证监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公告。

基金份持有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 或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cb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5533(免长途话费), 010-662280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大会无新增、变更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6日(星期二)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888号艾迪逊酒店召开, 会议由董事会召集, 经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推举, 公司董事总经理黄小文先生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主持了大会, 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计38人, 共持有代表公司股份6,281,418,049股, 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3.7649%, 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及聘任的有关中介机构列席了会议。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共审议9项议案, 有关议案的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2012年6月27日发布于www.sse.com.cn的会议资料。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 以普通决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经营业绩报告

全体股数	6,281,418,049	同意股数	6,277,080,6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37,3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二、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全体股数	6,281,408,049	同意股数	6,277,042,98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65,060	同意比例	99.9305%
------	---------------	------	---------------	------	---	------	-----------	------	----------

三、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数	6,281,408,049	同意股数	6,277,070,6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37,3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四、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数	6,281,408,049	同意股数	6,277,070,6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37,3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五、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全体股数	6,281,408,049	同意股数	6,277,067,8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40,1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六、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境外核数师, 并授权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确定其酬金

全体股数	6,279,258,549	同意股数	6,274,918,3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40,1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七、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境内核数师, 并授权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确定其酬金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6月2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并于2012年6月26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 实际到会董事8名, 独立董事叶健先生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 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蒋瑞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 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东先生主持,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认购“广东山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中可以认购出资额2700万元的议案;

广东山汽车有限公司(下称“云山汽车公司”)是广东省“双转移”的重点项目, 成立于2006年8月2日, 是由广东富兴摩托车实业有限公司和“广东云山汽车”广东人民解放军第七四三一二厂组建的合作公司, 该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 44148100001615,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为: 79121632-5, 法定代表人: 徐毅强,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汽车及汽车配件; 仓储(除危险化学品)、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及汽车、摩托车生产所需原材料; 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汽车自货运输。注册资本: 人民币11800万元。云山汽车公司位于广东省兴宁市东莞石碣(“宁”)产业转移工业园, 占地面积950亩(63.34万平方米), 目前为止, 该公司已投入人民币2.85亿元, 已建成11.79万平方米的生产厂房、办公楼、实验室、仓库、职工宿舍和食堂等场地, 安装了一条汽车生产线和增设了纯电动生产专用设备, 装备现代化的熔铸、涂装、总装、检测等生产设备, 以及自动焊接、数控等离子切割机、液压机磨床、折弯机、调直机、张拉皮带机等专用设备; 测试、试验装置, 并新建一条3.6公里的试车跑道。云山汽车公司是我国汽车生产的重点企业之一, 是由广东省政府公布的第一批“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梅州、新能源汽车), 是粤东地区唯一一家汽车生产厂, 获得了广东省(政策)或资金支持, 公司拥有专利及专用车生产能力, 拥有多项专利证书, 具有多功能休闲隔间的旅游客车实用型专利证书, 具有客厅吊顶前内顶的客车实用型专利证书, 高位刹车灯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客车内顶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客车BY6128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等。云山汽车公司主要产品有: 城乡客车系列、城市客车系列、旅游客车系列、电动汽车系列、防爆车、厢式运输车、指挥车、水罐消防车、学生专用校车等。云山汽车公司客车的技术开发和装配制造已通过ISO 9001质量标准体系认证, 各种产品均符合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NCA-02C-023:2008的要求(GC认证), 并通过了国家环保部核准的相应型式批准。据云山汽车公司介绍, 该公司目前生产能力约年产大、中型客车

全体股数	6,279,261,549	同意股数	6,274,921,3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40,1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八、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董事、监事薪酬

全体股数	6,118,612,549	同意股数	6,114,264,3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48,150	同意比例	99.9289%
------	---------------	------	---------------	------	---	------	-----------	------	----------

九、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全体股数	6,281,408,049	同意股数	6,277,067,899	反对股数	0	弃权股数	4,340,150	同意比例	99.9309%
------	---------------	------	---------------	------	---	------	-----------	------	----------

三、监事与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代表、罗宾威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代表、股东及代表、监事代表共同负责对本次大会的投票结果进行了核查。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沈斌敏先生为本次大会出具见证意见。见证律师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8日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6月26日在上海浦东新区浦明路1888号上海艾迪逊酒店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绍德先生主持, 本公司应出席董事15名, 亲自出席10名, 公司副董事长张国发先生和董事张建华先生授权委托董事李绍德先生对会议所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 公司董事林建清先生授权委托公司副董事长李绍德先生对会议所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 公司董事王耀先生授权委托公司董事王耀先生对会议所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 本公司其余董事全部出席本次公司监事会及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调整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林建清先生辞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委任王耀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6日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 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7元
● 除息日: 2012年7月2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年7月10日
●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期间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2年5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2-16)刊登于2012年5月1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利润分配方案
1. 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分红派息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364,567,500股为基数计算,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10,937,025元。
2. 发放年度: 2011年度。
3. 发放范围: 截止2012年7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4. 每股派现红利0.03元。
5. 自然人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027元。
6.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的现金红利, 本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347号)的规定, 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027元。如果QFII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 由QFII股东按上述通知的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7. 其他股东(含机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纳, 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税前人民币0.03元。
三、实施日期
1. 股权登记日: 2012年7月2日
2. 除息日: 2012年7月3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年7月10日
4. 分派对象
截止2012年7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 本公司前三次法人股东四川电力公司、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 除上述股东之外的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 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营业部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 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联系办法
咨询电话: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 0834-3831506
联系人: 傅思-3831631
联系地址: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66号
邮编: 615000
七、备查文件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6日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6月8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并于2012年6月25日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6342954
住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圳美公路路北侧雅鑫科技园A1栋4楼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7月2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以及2012年7月2日为香港公众假期(HK SAR Establishment), 香港交易所休市交易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及保护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申购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赎回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2年7月3日(星期二)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 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7日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已于2012年5月22日申请停牌。
本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地处贵州省的煤矿企业股权资产。截至目前, 审计、评估机构对相关资产的尽职调查正在进行资料和数据的汇总, 公司将督促各中介机构尽快完成汇总工作; 本公司尚需与相关部门对本次事宜进一步论证, 并完善上述事宜的相关文件。
因有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 防止公司股票异常波动, 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2年6月27日起继续停牌, 并将在五个工作日内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7日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构变动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限制型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章程》修订稿)的有关规定, 本次用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15,660,000股股票激励计划(原已无限售流通股变更为有限流通股, 本次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股本	本次变动增减	变动后股本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15,660,000股	15,660,000股	1.3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52,662,718股	-15,660,000股	1,137,002,718股	98.64%
合计	1,152,662,718股	0	1,152,662,718股	100%

特此公告。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7日

关于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12年7月2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QDII-LOF)
基金场内简称	南方中国
基金主代码	160125
前端交易代码	160125
后端交易代码	160126
基金场内交易代码	1601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及保护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2年7月2日为香港市场节假日(香港特别行政区区庆纪念日), 本基金暂停交易

注: 本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的后端交易代码为160125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于2012年7月3日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费长途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7日

关于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开展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2年6月27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 决定旗下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财通价值动量混合”)继续开展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
基金主代码	72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三、适用期限
2012年6月29日15:00至2013年6月28日15:00。

四、具体优惠费率
基金申购费率 前端模式 优惠费率最低8折优惠, 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 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折扣优惠, 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五、重要提示
1. 如您持有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 并已开通交通银行基金网银交易, 登陆交通银行网站www.bank.com.cn, 点击“基金超市”栏目, 即可进行基金交易;
2. 本公司申购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 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 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支付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4. 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及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见《交通银行关于开展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的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95559
网站: www.bank.com.cn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400-820-9888
网站: 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 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7日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